

香港 - 创科的未来

香港致力发展成为国际创新科技中心。特区政府大力度投入超过 1,500 亿元支持创科发展，短短数年创科生态显著改善，氛围持续提升。香港由 2014 年「零」独角兽企业，到目前已见证超过 10 间独角兽企业的诞生；创科业界的就业人数由 35 500 人增至 2020 年的约 45 300 人；风险投资基金的投资亦在 2014 年至 2020 年间由约 12 亿港元大幅增加 32 倍至 2021 年的逾 400 亿港元。香港亦是全球第二、亚洲第一大的生物科技企业集资中心。特区政府亦推出了「[香港创新科技发展蓝图](#)」，进一步强化创科产业布局。未来将会是香港创新科技产业的黄金时代！

欢迎有意投资落户香港或在港扩展业务的创科企业联系我们，以了解更多香港有关促进科技产业发展、引进优秀创科企业及人才的支援措施。

电话：3655 4658

电邮：attracting_enterprises@itib.gov.hk



特区政府 - 全力发展创科

目标

- 将香港发展成为国际创科中心，包括科技产业研发中心及中试转化基地。

方向

- 进一步巩固强化基础科研优势，并致力推动创科产业化，将科研成果落地及商品化，以创建更多行业和产业，发展新型工业及战略性新兴产业，助力香港实体经济发展，为市民提供更多优质的就业、创业和商业发展机会。

模式

- 善用香港「背靠祖国、联通世界」的独特优势，汇聚全球创新资源，招商引资引才，吸引龙头企业落户，加快形成产业集群(industrial cluster)。
- 透过积极融入国家发展大局，与大湾区内地城市珠联璧合，同时巩固香港国际化优势，将香港建设为全球科技创新高地。

政府支持政策

产业促进政策

- 针对生命健康科技、人工智能与数据科学、金融科技、先进制造与新能源科技等策略产业，引进世界各地高潜力、具代表性的龙头及重点企业。
- 为龙头及重点企业提供具针对性及吸引力的特别配套措施，包括土地、税务和财政支持等，配合 50 亿港元「策略性创科基金」，为企业度身订造落户计划并提供一站式配套服务，如申请签证、子女教育安排等，一站式全方位帮助企业及国际创科领军人才带同其业务或科研成果落户香港。
- 驻内地办事处和海外经贸办设立「招商引才专组」，主动接触目标企业和人才。
- 由全新的「香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新成立 300 亿港元的「共同投资基金」，以引进和投资落户香港的企业，吸引及助力策略性高增长企业在港发展。
- 充分发挥及利用资本市场优势，优化香港现有上市制度，以便利尚未有盈利或业绩支持的先进技术企业融资；同时为中小型及初创企业提供更有效的融资平台。

大力发展先进制造业

- 先进制造业是香港创科未来发展的重点之一。
- 透过发展微电子中心、研究兴建第二个先进制造业中心，及在落马洲河套区港深创新及科技园所提供的创科土地和空间，为先进制造业提供高规格空间。
- 每个在香港设立的智能生产线项目可透过「再工业化资助计划」以配对方式获高达 1,500 万港元资助。

吸纳、便利人才来港留港

- 透过提供具针对性的特别配套措施，吸引国际创科领军人才带同其业务或科研成果落户香港。

- 成立「人才服务窗口」，为人才提供一站式服务。
- 推出「高端人才通行证计划」，罗致年薪达 250 万港元或以上的人士和全球百强大学毕业生。
- 放宽「一般就业政策」和「输入内地人才计划」，如雇主引入人才的职位属「人才清单」表列的专业（包括数据科学家、创科专才和金融科技专才等），或招聘的职位年薪超过 200 万港元或以上，雇主无需证明本地招聘困难，可直接提出申请。
- 取消「优秀人才入境计划」的年度配额，为期两年，同时优化审批程序，以吸引更多世界级优才来港。
- 优化「[科技人才入境计划](#)」，撤销聘用本地雇员的要求，延长配额有效期至两年，并将涵盖更多新兴科技范畴。
- 优化「[研究人才库](#)」计划，加码资助科研机构 and 创科企业聘用研究人才进行研发工作，持有学士、硕士及博士学位的研究人才的每月最高津贴额将增加为 20,000 港元、23,000 港元及 35,000 港元，并额外为持有博士学位的科研人才提供生活津贴。
- 提供「[再工业化及科技培训计划](#)」 - 政府以 2（政府）：1（企业）的配对形式资助本地企业让其员工接受高端科技培训，尤其是与「工业 4.0」有关的培训。
- 兴建创科人才住宿，包括在港深创科园提供住宿空间。

把握国家发展机遇 充分发挥香港独特优势

- 积极把握国家发展机遇，未来有更多政策充分促进并借力大湾区内完整的产业链、供应链及物流链，将可助力加速香港国际创科中心的建设。
- 与深圳市政府正共同推进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的建设，实现「一国两制」下位处「一河两岸」的「一区两园」，新田科技城包括河套将研究以创新、专属、专项方式试行全球独有的创科合作跨境政策，涵盖两地人流、物流、资金流及数据流等领域。
- 落马洲河套区港深创科园正全速发展，以创新发展模式，结合市场力量，最快于明年起招商引资。

- 全力打造港深口岸经济带，发展新田科技城成为香港创新科技产业高速发展的新引擎。政府正制订包括土地用途布局、基建及配套设施安排等详细发展方案，务求将北部都会区发展为「国际创科新城」。

香港的独特优势

香港独特的商业优势及战略性地理优势，为海外创科企业开拓内地市场提供绝佳环境，同时是内地创科企业走向国际市场的理想门户。

营商环境

- 可靠和行之有效的法律、金融、投资，以及税务制度，提供安全、可靠及便利的营商环境。
- 公平的竞争环境。
- 国际级基础建设。
- 健全的知识产权保护制度。
- 奉行自由贸易政策，并无设置任何贸易壁垒，进出香港的货品毋须缴付关税，而香港的清关服务亦以效率著称。
- 全面措施支持企业发展。

创科

- 具有雄厚的科研实力，包括五所全球 70 强大学和两所位列全球前 40 名的顶尖医学院，16 所国家重点实验室和六所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香港分中心。
- 拥有科学园、数码港等亚洲世界级创科园区和五所研发中心。
- 「[创新意念·汇聚香港](#)」网站展示本港大学及科研机构的研究成果，提供一站式平台以联系大学、科研机构和业界，推动技术转移及成果商品化。
- 「[InnoHK 创新香港研发平台](#)」由政府拨款 100 亿港元成立，目前共有 28 间研发实验室，由七间本地院校和研发机构，以及 33 间来自 11 个不同的经济体的世界级非本地院校和研发机构合作设立，进行专注于医疗科技、人工智能和机械人科技等领域的环球科研合作。
- 亚太地区数据中心枢纽。

产业链

- 香港制造：具国际营销、销售及国际客户群优势。
- 粤港澳大湾区创科产业集群，产业链齐全。

财务考虑

- 国际金融和集资中心。
- 全球第二、亚洲第一大的生物科技企业集资中心。
- 简单低税制（利得税两级制税率分别为 8.25% 及 16.5%；薪俸税税率最高为 15%）。
- 面向内地市场：《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CEPA)，为业界创造最佳条件进入内地市场，包括在香港生产及符合 CEPA 原产地规则的货物可享零关税优惠进口内地，并让香港服务业（包括符合 CEPA 香港服务提供者标准的外来企业）更容易进入内地市场。
- 面向海外市场：致力扩展自由贸易协定网络，务求为本港的货物及服务争取有利条件进入海外市场。至今已与新西兰、欧洲自由贸易联盟国家、智利、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格鲁吉亚，以及澳洲签订了自由贸易协定。
- 设有一系列特殊优惠措施帮助创科企业在港开设及拓展业务。

土地空间

- 积极觅地，为创科产业提供所需发展空间。
- 加快「北部都会区」新田科技城发展，连同落马洲河套区港深创新及科技园，合共将提供约 240 公顷土地。
- 科学园第二阶段扩建计划及数码港第五期工程正在进行。
- 大埔、元朗和将军澳共有三个创新园。

例子：在香港设立研发中心

- 为企业「合资格研发活动」的开支提供两级制的额外税务扣减。企业首 200 万港元的合资格研发开支可获 300% 税务扣减，余额亦可获 200% 扣减，有关的扣税金额不设上限，并一概适用于所有企业，不论规模大小。

- 「[投资研发现金回赠计划](#)」 - 向本地企业就获得创新及科技基金资助的研发项目或与指定本地公营科研机构合作的研发项目提供相等于其开支40%的现金回赠。
- 「[企业支援计划](#)」 - 以等额出资的方式为每个获批项目提供最多 1,000 万港元，资助公司进行内部研发工作，获款公司亦将拥有项目产生的知识产权。
- 「[研究人才库](#)」计划 - 资助科研机构和创科企业聘用研究人才进行研发工作，持有学士、硕士及博士学位的研究人才的每月最高津贴额将增加为 20,000 港元、23,000 港元及 35,000 港元，更为持有博士学位的科研人才提供生活津贴。
- 为特定企业提供其他如租金津贴、土地和财政等支持。

例子：在香港研发产品及开设智能生产线

- 「[再工业化资助计划](#)」 - 政府出资达 1/3 配对资助生产商在香港设立新的智能生产线，每个智能生产线项目资助最高达 1,500 万港元。
- 「[再工业化及科技培训计划](#)」 - 政府以 2（政府）：1（企业）的配对形式资助本地企业让其员工接受高端科技培训，尤其是与「工业 4.0」有关的培训。
- 为企业「合资格研发活动」的开支提供两级制的额外税务扣减。企业首 200 万港元的合资格研发开支可获 300% 税务扣减，余额亦可获 200% 扣减，有关的扣税金额不设上限，并一概适用于所有企业，不论规模大小。
- 「[投资研发现金回赠计划](#)」 - 向本地企业就获得创新及科技基金资助的研发项目或与指定本地公营科研机构合作的研发项目提供相等于其开支40%的现金回赠。
- 「[企业支援计划](#)」 - 以等额出资的方式为每个获批项目提供最多 1,000 万港元，资助公司进行内部研发工作，获款公司亦将拥有项目产生的知识产权。
- 「[研究人才库](#)」计划 - 资助科研机构和创科企业聘用研究人才进行研发工作，持有学士、硕士及博士学位的研究人才的每月最高津贴额将增加为

20,000 港元、23,000 港元及 35,000 港元，更为持有博士学位的科研人才提供生活津贴。

- 为特定企业提供其他如租金津贴、土地和财政等支持。